

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號	產-15	頁次	1/3
文件名稱	營業秘密文件或物品列管 流程	公布日期	114-7-23	版次	2
單位	產學營運總中心	承辦人	倪麗媛	分機	2257

1 目的與範圍

1.1 研發成果之運用符合保密作業

2 參考文件

2.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發成果營業秘密管理辦法

3 權責單位

3.1 主要承辦單位為本校產學營運總中心

3.2 產學營運委員會

4 對象

4.1 本校教職員工生及研究人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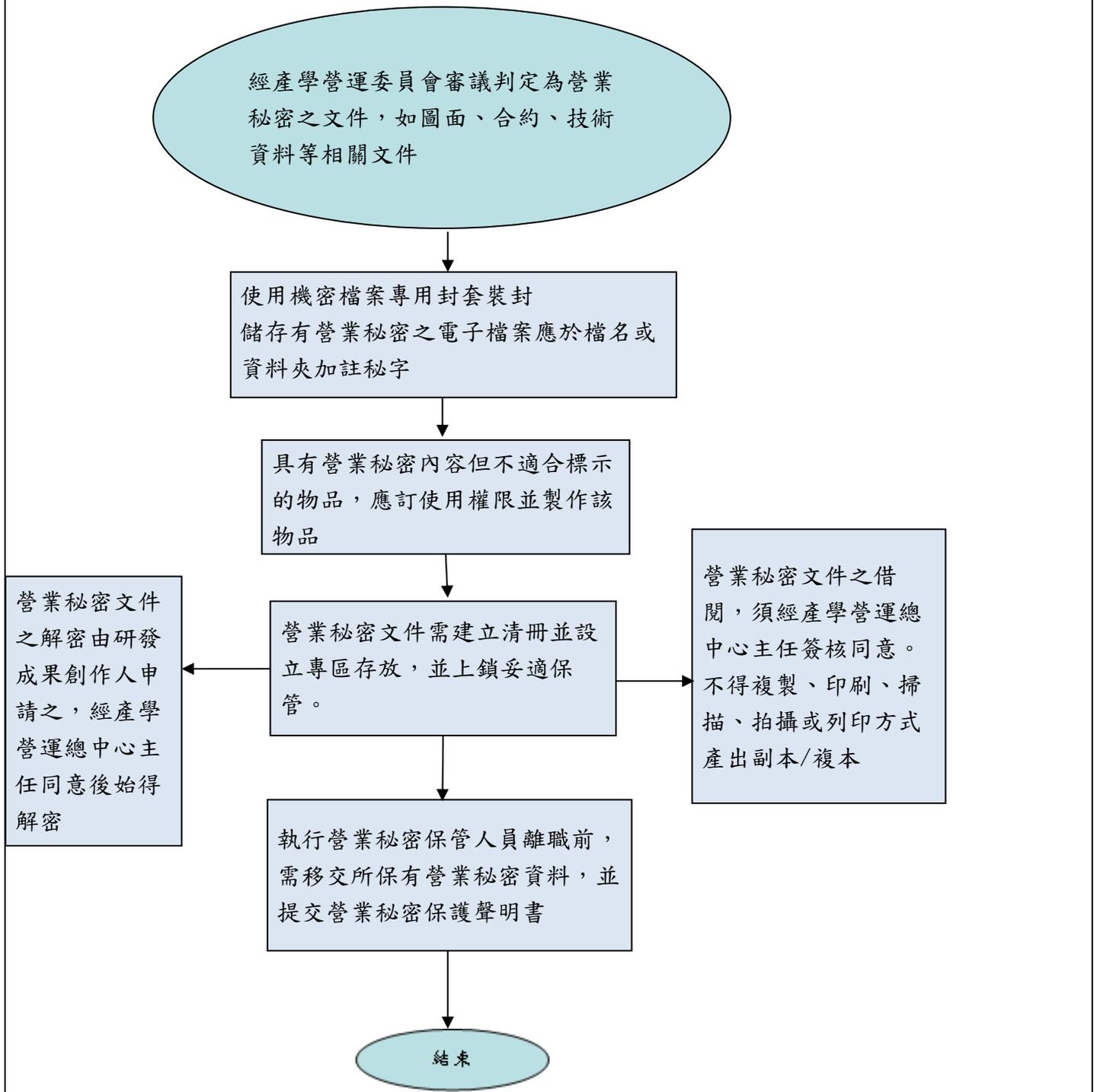
4.2 教師所屬學院系(所)

4.3 校方

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號	產-15	頁次	2/3
文件名稱	營業秘密文件或物品 列管流程	公布日期	114-7-23	版次	2

5 流程圖



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號	產-15	頁次	3/3
文件名稱	營業秘密文件或物品列管流程	公布日期	114-7-23	版次	2

6 作業說明

依「營業秘密文件或物品列管流程」為確保研發成果預期產出時具有商機且具市場潛力之研究，在執行過程及產出後確實達到保密作業，訂定本標準作業流程。

- 6.1、經產學營運委員會審議判定為營業秘密之文件。
- 6.2、具有營業秘密內容但不適合標示的物品，應訂使用權限並製作該物品的營業秘密清單進行管理。
- 6.3、營業秘密文件需建立清冊並設立專區存放，並上鎖妥適保管。
- 6.4、營業秘密文件之借閱，須經產學營運總中心主任簽核同意。
- 6.5、營業秘密不得複製、印刷、掃描、拍攝或列印方式產出副本/複本。
- 6.6、營業秘密文件之解密由研發成果創作人申請之，經產學營運總中心主任同意後始得解密。
- 6.7、執行營業秘密保管人員離職前，需移交所保有營業秘密資料。

7 附件

- 7.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營業秘密保護申請表

研發成果或創作內容說明書

研發成果或 創作名稱	
目的及優點	
技術或創作 內容說明	
備註	

注意事項：以上資料請發明人(創作人)填寫完備後送至產學營運總中心，由承辦人員進行檢核程序，若資料不完整或未齊備者，產學營運總中心將退請修正。

發明人(或創作人)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_____